

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裁定

高等行政訴訟庭第三庭

110年度訴字第910號

原告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人 蘇芸樂（董事長）

訴訟代理人 蔡旻睿 律師

被告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

代表人 李雅晶（局長）

訴訟代理人 江方琪

黃麗玲

上列當事人間營業稅事件，準備程序終結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2 日

法官 畢乃俊

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不得抗告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2 日

書記官 李依穎